



瑞丽市财政局文件

瑞财农〔2022〕177号

瑞丽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

市乡村振兴局：

根据《德宏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的通知》德财农〔2022〕19号及乡村振兴局申请，现下达给你们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，具体详见资金下达情况表附件。请参照资金下达情况表所示，列入2022年相应的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及政府经济分类科目。

请严格按照《云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云财农〔2021〕140号）规定安排使用资金，加强项目实施跟踪调度，进一步加强资金监管，实施全过程项目资金绩效管理，落实公开公示制度，及时掌握资金使用管理情况，资金使用管理过程中的经验、问题和建议请及时反馈。

附件：

- 1、资金下达情况表
- 2、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

(此页无正文)



抄送：国库股
瑞丽市财政局

2022年9月23日印发

关于 2022 年雨露计划资金由瑞丽市教体局 转入乡村振兴局说明

瑞丽市财政局：

根据德宏州巩固脱贫攻坚推进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下发的《关于切实做好 2022 年秋季学期“雨露计划”助学补助的紧急通知》（德巩固振兴组办[2022]21 号）文件要求，“县市财政局要将所需资金迅速足额下拨至乡村振兴局，年初计划预算资金不足的，要通过科学的项目调整，从中央、省级财政衔接项目资金中调剂，优先保障‘雨露计划’资金发放需要，确保 9 月 25 日前‘应兑尽兑’”。因 2022 年雨露计划资金 120 万元已于年初拨入瑞丽市教体局，且已发放春季学期补助 61.35 万元，现根据文件要求，将瑞财农[2022]101 号指标剩余资金 58.65 万元转入瑞丽市乡村振兴局，由乡村振兴局继续实施秋季学期补助发放。特此说明。

